

高职院校中外合作办学的问题及对策研究

——以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为例

文/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刘 聪

2003年9月1日,《中外合作办学条例》正式实施,对中外合作办学做出了明确的界定,主要是指外国教育机构同中国教育机构在中国境内合作举办以中国公民为主要招生对象的教育机构的活动^[1]。自2004年至今,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迅速发展,与国家高等教育、民办高等教育一起,成为中国高等人才培养的“三驾马车”。截至2017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或举办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本科以上层次)共1302个,经省级人民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并报教育部备案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专科层次)共770个^[2]。高职院校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数量在不断增长,超过本科以上层次数量的50%。

在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高职院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面临着水平参差不齐和整体质量不高的问题,影响了中外合作办学的可持续发展和高职院校国际化水平提升。很多院校将中外合作办学作为学校的亮点和面子工程,目前仅停留在“有”的这个阶段,离追求“优”有一定的差距。根据2016中国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状况调查报告,高职院校中只有21.4%的高职院校是以提升质量为目标,引进了国外优质资源;8.7%的高职院校是重点围绕国家急需的科学与工程科学类专业,全面提升合作办学质量;18.9%的高职院校建立了招生录取管理方法,学籍管理制度和文凭管理办法;16.9%的高职院校建立了中外合作办学的教学评价与反馈机制;15.2%的

自“幸福”品牌创立以来,已经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对于艺术设计教育的促进作用也是巨大的。因为对应企业化的运作模式,“幸福”品牌的管理模式也是企业化的运作模式。通过“幸福”品牌,艺术设计系创造出一个环状结构的教学实践形式。一个创意产品的开发或是设计服务从企业再到市场,使得教学实体与企业实体二合为一,学校一方成为市场的一部分,与其他企业成为平等的经济主体。这就保证了在学校的实践性教学不是封闭在学校里,而是以品牌为主导,与企业开放式的双向合作,是一种更高层次的实践探索。

从艺术设计系多年的发展历程与教学实践来看,始终立足现有基础,以开放融合的态度积极推进各类交流平台的建设,打造新模式、探索新机制,弘扬海上丝绸之路精神,发挥岭南文化的引领作用。“一带一路”战略为什么会为文化背景、宗教信仰、社会制度以及经济发展阶段等存在很大不同的沿线各国甚至国际社会众多国家所认同和接受?其战略独特卓越之处在于:坚持互利共赢。它兼顾各方利益和关切,寻求利益契合点和合作最大公约数,体现各方智慧和创意,各施所长,各尽所能,把各方优势和潜力充分发挥出来。艺术设计系的探索实践也正是秉持互利共赢的核心精神,以项目为抓手,以资本为纽带,以平台建设为根本,充分发挥文化产业的先行

优势,在与其他主体合作时形成平等与尊重的气氛,形成多元互联互通的态势,最终实现互利共赢。实践证明,只有“融”,才能在取长补短、求同存异中共同进步;也只有“通”,才能同舟共济、同担责任、共享权利,建立更加平等均衡的新型发展伙伴关系。

笔者坚信,只要我们有比天空更高远的视野,有比海洋更宽阔的胸怀,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必定会成为世界文明融合发展的桥梁和纽带,这是历史性的文明变迁,我们期待它的风光奇伟。身处其中的我们,都可以在全球化的视野里,体验艺术的神奇和现代的文明,融通兼具,互利共赢,达到不竭创造的人生境界。

参考文献:

[1]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和行动[N].人民日报,2014-3-29.

[2]李晓.“一带一路”与中国地缘政治经济战略的重构[J].世界经济与政治,2014(10).

[3]李梁,殷惠光,姜慧,徐孝昶.基于行业协会的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J].河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6.

责任编辑 朱守铨